

杂多县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部门职责
- 2、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10、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11、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杂多县人民法院是杂多县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杂多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能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杂多县人民法院管辖和认为应当由杂多县人民法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杂多县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受理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

（四）审理玉树州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审判的案件。

（五）审判由杂多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抗诉的案件。

（六）对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或提请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

（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八）依法审理国家赔偿确认案件，依法决定国家赔偿事项。

(九)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 对杂多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十一) 通过各类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二) 承办其他应由杂多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17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一级预算单位 1 个。年末编制人数 23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20 人，其中：在职人员 20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18.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768.9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24.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4.5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7.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6.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3.24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042.23	本年支出合计	50	900.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61.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02.94
	26			53	
总计	27	1103.45	总计	54	110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1042.23	1018.23				2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08.23	908.23				
20405			法院	908.23	908.23				
2040501			行政运行	435.23	435.23				
2040504			案件审判	171.00	171.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12.00	212.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0.00	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4	36.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54	36.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4	36.5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07	32.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7	32.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6	15.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1	1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9	41.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9	41.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39	41.39				
229			其他支出	24.00					24.00
22999			其他支出	24.00					24.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4.00					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900.51	558.80	341.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8.93	427.22	341.71			
20405		法院	768.93	427.22	341.71			
2040501		行政运行	427.22	427.22				
2040504		案件审判	154.97		154.97			
2040506		两庭建设	115.10		115.1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1.65		7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4	4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54	4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6	43.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8	0.8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05	27.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5	27.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2	11.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3	15.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5	36.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5	36.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5	36.75				
229		其他支出	23.24	23.24				
22999		其他支出	23.24	23.24				
2299901		其他支出	23.24	2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18.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768.93	768.93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4.54	44.5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7.05	27.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6.75	36.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1018.23	本年支出合计	49	877.27	877.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59.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00.48	200.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9.52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077.75	总计	54	1077.75	1077.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877.27	535.56	341.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8.93	427.22	341.71	
20405		法院	768.93	427.22	341.71	
2040501		行政运行	427.22	427.22		
2040504		案件审判	154.97		154.97	
2040506		两庭建设	115.10		115.1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1.65		7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4	4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54	4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6	43.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8	0.8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05	27.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5	27.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2	11.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3	15.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5	36.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5	36.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5	3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4.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4.66	30201	办公费	1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36	30202	印刷费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1.9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05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66	30207	邮电费	0.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8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5	30211	差旅费	1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7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6.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人员经费合计		491.34	公用经费合计					4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 费决 算数	培训 费决 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因公 出国 (境) 费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小计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较上 年增 减变 动(%)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维 护 费	较上年增 减变动 (%)	小计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国内 接待 费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国 (境) 外 接 待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9.13	1.36	5.40	0	5.40	2.37	7.77	133.93	0	0	5.40	116.29	0	0	5.40	116.29	2.37	187.34	2.37	187.34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9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8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此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877.27	535.56	341.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8.93	427.22	341.71
20405		法院	768.93	427.22	341.71
2040501		行政运行	427.22	427.22	
2040504		案件审判	154.97		154.97
2040506		两庭建设	115.10		115.1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1.65		7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4	4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54	4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6	43.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8	0.8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05	27.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5	27.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2	11.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3	15.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5	36.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5	36.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5	3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44.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2
30201	办公费	10.00
30202	印刷费	5.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3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6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杂多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65.71	65.71	
货物	2	12.71	12.71	
工程	3	44.00	44.00	
服务	4	9.00	9.0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第三部分 杂多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103.4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 455.45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6 年年末实有人数为 15 人，而 2017 年年末，本单位新增正式在编人员 6 人，年末实有人数增加至 20 人，人员经费增加，故收入、支出同时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 1103.45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1018.23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421.53 万元，增长 70.64%，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年末，本单位新增正式在编人员 6 人，年末实有人数增加至 20 人，人员经费增加。

2、其他收入 24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从杂多县政法委取得的虫草采集管理工作经费收入、虫草采集管理工作先进集体奖金收入、专项整治维稳经费收入；从杂多县财政局取得的 2 名政府临聘人员的 12 个月工资收入、房屋及车辆修缮经费收入、2015 年退休人员

职业年金拨款收入，与上年相比减少 6.15 万元，下降 20.40%，主要原因是地方减少各类拨款。

3、年初结转和结余 61.22 万元，主要为本单位上年结转和结余本年使用的人员经费、办案经费、人民陪审员补助等资金。

4、除上述收入外，我单位无其他科目的收入。

(二) 支出总计 1103.45 万元，包括：

1、公共安全（类）支出 768.93 万元，占 85.40%，主要用于本单位行政运行、案件审判、两庭建设和其他法院支出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83.61 万元，增长 58.44%，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人员增加，且全年有很多政策性增资，行政运行、案件审判、其他法院支出、以及两庭建设这几项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54 万元，占 4.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所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06 万元，增长 74.8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新增 6 人，缴纳 6 人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7.05 万元，占 2.45%，主要用于我单位干警医疗卫生、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与上

年相比增加 11.56 万元，增长 74.63%，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新增 6 人，缴纳 6 人行政单位医疗及公务员医疗补助。

4、住房保障（类）支出 36.75 万元，占 3.33%，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94 万元，增长 118.62%，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新增 6 人，缴纳 6 人住房公积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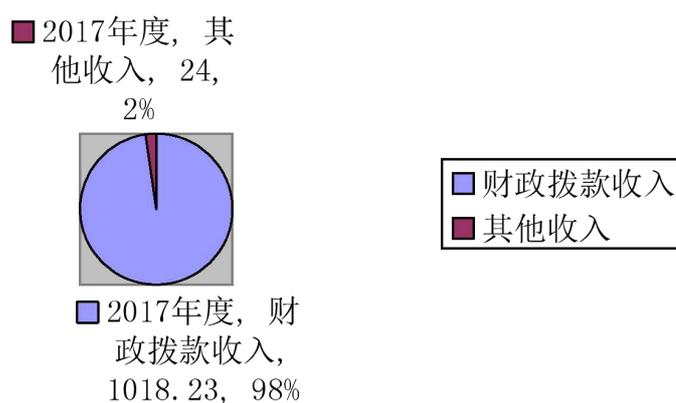
5、其他支出（类）支出 23.24 万元，占 2.10%，主要用于虫草采集管理工作、专项整治维稳工作、审判业务用房及车辆维修、政府临聘人员工资所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7.64 万元，下降 54.32%，主要原因是地方减少相应拨款。

6、年末结转和结余 202.94 万元，为部门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主要为本单位本年度及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人员经费及两庭建设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除上述支出外，我单位无其他科目的支出。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42.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18.23 万元，占 97.70%，其他收入 24 万元，占 2.3%。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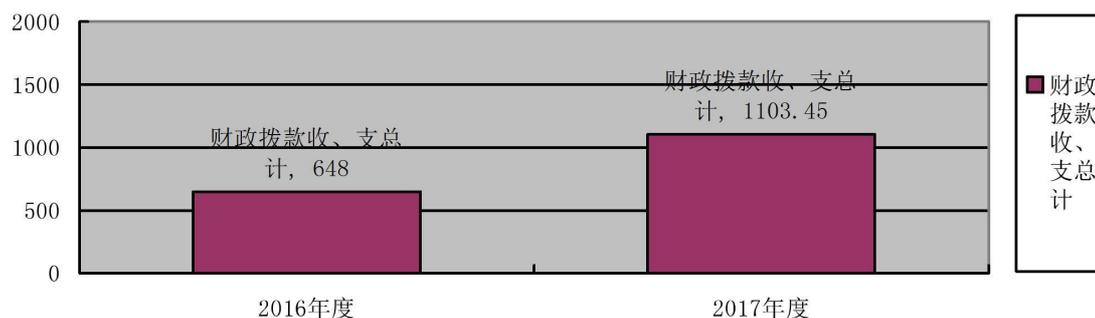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合计 900.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8.80 万元，占 62.05%；项目支出 341.71 万元，占 37.9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03.4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55.45 万元，增长 7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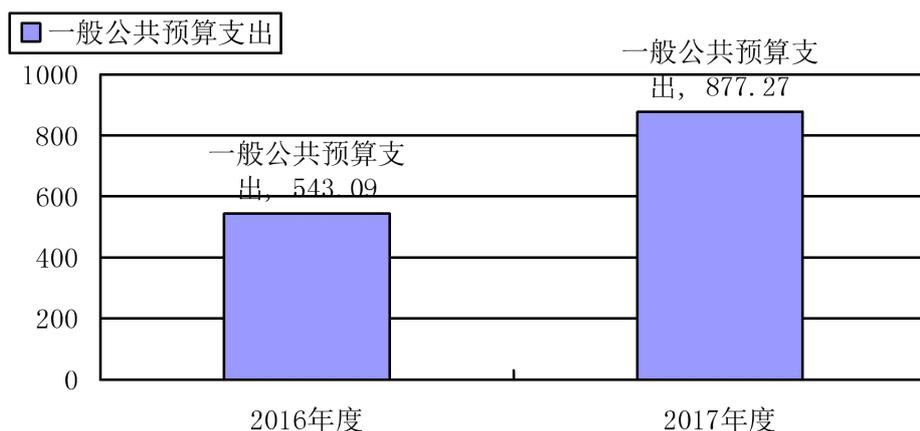
主要原因首先是 2017 年增加 6 人，公用经费增加、缴纳 6 人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等社会保障缴费；其次，2017 年度各类政策性增资，追加经费；最后各类办案经费及其他法院支出经费较往年相比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77.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42%。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334.18 万元，增长 61.53%。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增加 6 人，公用经费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增加；其次，2017 年度各类政策性增资，追加经费；最后各类办案经费及其他法院支出经费较往年相比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204 公共安全（类）**支出 768.93 万元，占 87.65%，其中：2040501 行政运行 427.22 万元，2040504 案件审判 154.97 万元，2040506 两庭建设 115.10 万元，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5 万元；**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54 万元，占 5.08%，其中：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6 万元，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8 万元；**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7.05 万元，占 3.08%，其中：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2 万元，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3 万元；**221 住房保障（类）**支出 36.75 万元，占 4.2%，其中：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5 万元，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5 万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83.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7.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较多，增加 6 人，调出 1 人，期间追加各项经费等。具体如下：

1、204（类）20405（款）2040501（项），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248.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较多，追加经费；

2、204（类）20405（款）2040504（项），案件审判，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一批、第二批中央政法经费随后下达，经费增加；

3、204（类）20405（款）2040506（项），两庭建设，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后期单独下达的中央基建资金；

4、204（类）20405（款）2040599（项），其他法院支出，年初预算为 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期间下达如信息运维服务经费、库存档案电子化经费等；

5、208（类）20805（款）2080505（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1.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增加人员，养老金基数高，且同时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6、208（类）20805（款）2080506（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的是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7、210（类）21011（款）2101101（项），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1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增加人员，且同时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8、210（类）21011（款）2101103（项），公务员医疗补助，年初预算数为 1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增加人员，且同时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9、221（类）22102（款）2210201（项），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数为 2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5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增加人员，且同时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35.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91.34 万元，主要包括：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59 万元，其中 30101 基本工资 354.66 万元、30102 津贴补贴 6.36 万元、30103 奖金 21.98 万元、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06 万元、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6 万元、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88 万元以及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5 万元，30311 住房公积金 36.75 万元；公用经费 44.22 万元，主要包括：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2 万，30201 办公费 10 万元、30202 印刷费 5 万元、30204 手续费 0.01 万元、30207 邮电费 0.37 万元、30211 差旅费 15 万元、30217 公务接待费 2.37 万元、30228 工会经费 3.68 万、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万元以及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1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 1.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 万，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预算 2.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4 万元，占 59.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37 万元，占 25.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省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2.37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37 万元，接待 4 批次，接待 87 人次，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国（境）外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5 万元，增长 134%。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2.9 万元，增长 116%，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1.55 万元，增长 189.02%。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故本单位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为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77.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4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34.18 万元，增长 61.53%。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增加 6 人，其相关人员经费等追加，外加政策性增资较多。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768.93 万元，占 87.65%，其中行政运行 427.22 万元，案件审判 154.97 万元，两庭建设

115.10 万元，其他法院支出 71.6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54 万元，占 5.08%，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8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7.05 万元，占 3.08%，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11.4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3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36.75 万元，占 4.2%，其中住房公积金 36.75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87 万元，下降 19.73%，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相比 2016 年度减少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 万元。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完成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7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预算绩效项目 3 项，完成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1、法定工作日以外加班费。绩效目标：为进一步提高干警工作积极性，提高办案效率。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3.8 万元，实际支出 0.98 万元，结转 2822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25.8%。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7 年第一季度加班费发放完毕，发放人数为 15 人，由于后期工资制度改革，几班费从 2017 你那 5 月开始纳入工资统发系统中与工资一并发放，不再从该项目中另行发放。

2、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省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为了不挤占中央政法办案经费，该项目用于补充使用中央政法经费中聘用人员劳务费用的发放。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无结转，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3、审判执行保障经费。绩效目标：根据我院 2015/2016 年受理案件数据分析，为保障基层一线办案所需，该项目主要用于支出我院在办理各类案件及开展法院业务活动中发生的相关费用：业务交通费、人民陪审员补助、宣传及文书印刷费、公告费、虫草采集管理工作期间以及各节假日期间的维稳经费、我院文化建设等。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61 万元，实际支出 60.23 万元，结转 0.7696 万

元，为 2017 年度人民陪审员补助费用。完成年度预算的 98.74%。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院以主管领导牵头，梳理项目开展情况，开展自查自纠，，从三方面对整个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通过实施该三个项目，保障了我院聘用与办案业务相关的司法辅助人员的劳务费及正式干警加班费的正常发放；使得虫草采集管理工作及各项维稳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提高了我院干警的工作积极性，故项目评价结果为良好。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

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个项级科目。1.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2. 提租补贴：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人均标准*元/月。3. 购房补贴：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